

最新勤俭节约文明过节倡议书(优质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勤俭节约文明过节倡议书篇一

广大党员干部、市民群众：

为深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响应《宝应县人民政府关于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通告》，营造文明、环保、平安、健康的生活环境，县委宣传部、县文明办发出如下倡议：

做不烧斗香、禁放烟花爆竹的践行者。广大党员干部、市民群众应自觉做到不购买、不运输、不存放、不燃烧燃放烟花爆竹和斗香。各级党政机关要督促单位职工，带头不燃放烟花爆竹、不烧斗香，广大党员干部要切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表率作用。

做不烧斗香、禁放烟花爆竹的宣传者。宣传、生态环境、城管、住建、教育等部门和各新闻媒体要积极宣传燃放烟花爆竹、烧斗香的危害性及相关政策规定。广大党员干部、公职人员、教育工作者、志愿者、中小学生对家庭成员、亲朋好友进行宣传，共同追求低碳环保、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

做不烧斗香、禁放烟花爆竹的监督者。生态环境、应急管理、市场监管、城管、住建等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严肃、及时查处违法生产、运输、经销烟花爆竹，违规燃放烟花爆竹的企业和个人。各在城单位，安宜镇、开发区各社区，物业管理部门要加强教育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应发挥主人翁作用，主动抵制、劝阻燃放烟花爆竹、烧斗香行为，共同维护生活环境。各新闻媒体要对燃放烟花爆竹、烧斗香污染环境

的典型问题进行曝光批评。

不烧斗香、燃放烟花爆竹，事关环境保护、事关群众健康。让我们积极行动起来，从自己做起，从现在做起，不断凝聚保护环境的正能量，为创建文明城市、共建绿色家园作出应有的贡献！

中共宝应县委宣传部

宝应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9月

勤俭节约文明过节倡议书篇二

广大市民朋友、广大商户朋友们：

中国传统节日是中华民族文化长期积淀的产物，是中华民族身份识别的象征，是中华民族文化认同的主要形式。，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文件要求“实施中国传统节日振兴工程，丰富春节、元宵节、清明、端午、七夕、中秋、重阳等传统节日文化”。

我们要弘扬中华民族传统文化，彰显华夏文明悠久厚重的历史，过好传统节日，守护民族传统，我们在此倡议：

1. 坚定文化自信，弘扬传统文化。中国文化博大精深，源远流长，值得华夏子女为之自豪，我们应该提高自身对中国传统节日的了解，增强文化自信。春节、元宵、清明、端午、七夕、中秋、重阳，这些都是我们民族传承下来的传统节日。要铭记我们民族的历史文化，过好我们的节日，做中华民族文化的传承者和发扬者。

2. 理性思考，理性看待西方节日。在经济全球化、文化多样化的时代背景下，理性看待西方节日和文化，我们既不能崇洋媚外，也不能固步自封。我们要运用正确的思维方法，取其精华，弃其糟粕。我们更不能不加选择不加节制去崇尚西方节日，带着媚俗丑态去奉迎西方节日，甚至在盲目崇拜中迷失自我。

3. 全市党员干部要以身作则，对于平安夜、圣诞节等，这些带有浓郁宗教色彩的西方节日，要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不信宗教、不信迷信、不信任何伪科学的东西。对西方的宗教节日，必须做到不宣传、不组织、不参与，做理想信念坚定的共产党员。

4. 热爱中国文化，形成良好的传统文化氛围。传承发扬传统节日中蕴含的“仁义礼智信”、“忠孝廉耻勇”等文化和人文精神。开发传统节日在物质、精神、文化、娱乐、审美等方面的综合功能，把庆祝传统节日同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有机结合，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营造健康高雅的节日文化氛围。

中共韩城市委宣传部

勤俭节约文明过节倡议书篇三

亲爱的家长朋友：

金秋九月，丹桂飘香，在这个收获的季节，迎来了我们第xx个教师节及我国传统节日——中秋节。莱西市机关幼儿园全体教职工对您一直以来的大力支持和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作为一名机关幼儿园的老师，我们会始终坚守“为每一个孩子的健康、全面、个性、可持续发展奠基”的办园宗旨，秉承“心中有目标，眼中有孩子，处处有教育”的园风。工作虽繁杂而辛苦，但家长们的理解与支持、孩子们健康幸福的成

长是对我们付出最好的回报。

在这温馨的节日里，机关幼儿园向全体教职工、家长发出倡议并郑重承诺：

坚守教师师德和职业尊严，平等而真挚地关爱每一颗幼小的心灵，用真爱、真情、真心教导帮助好每个孩子。

坚守教师师德和职业尊严，真心实意、公平公正的与每一位家长相处，用真诚的工作换来家长的理解、信任和支持。

坚守教师师德和职业尊严，拒绝收受任何礼品、礼金、微信红包、礼券、鲜花，捍卫心灵净土。

我们期望过一个健康、廉洁、绿色的教师节和中秋节，以健康文明、积极向上的方式表达师爱生、生敬师的情意。

陶行知先生曾说“捧着一颗心来，不带半根草去。”爱，不是索取，是真心付出。孩子一句暖心的话语，一张灿烂的笑脸，足以融化我们的心灵；家长的一声贴心的问候，一句真诚的感谢，足以让我们幸福感动。

您的支持、信任和理解就是我们收到最好的礼物！谢谢您的配合！相信在新的学年里，我们一定能够心手相牵，共同分享孩子们更多的成长幸福！

最后，祝您和家人健康快乐，幸福安康！

XXX

20xx年xx月xx日

文档为doc格式

勤俭节约文明过节倡议书篇四

广大市民朋友：

又是一轮月圆夜，又是一年团圆日，在中华民族传统佳节——中秋节即将来临之际，为进一步弘扬传统文化、树立文明新风，引导全县人民群众过一个温馨、节俭、文明、和谐的中秋佳节，我们发出如下倡议：

弘扬传统文化。要继承中华民族优良传统，广泛宣传“我们的节日——中秋节”的文化。尊老爱幼，孝敬父母，主动增进邻里友情，大力倡导传统文化和时代精神，开展以“团圆、和谐”为主题的节庆活动，积极营造浓厚的节日氛围。中小学校积极开展中华经典诵读活动，赋予传统节日新的意义。

倡导文明新风。要倡导节俭，厉行勤俭节约，摒弃攀比、讲排场、比阔气等不良风气；要倡导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树立文明、健康、科学、环保新理念；要倡导平安和谐，遵纪守法，不打架斗殴、不酗酒闹事、不酒后驾车、不超速行驶；要倡导环保，坚持走亲访友、出门赏月，尽量多步行、多骑车、少开车，坚持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过绿色低碳中秋。

传承志愿精神。广大志愿者要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关爱空巢老人、孤寡老人、留守儿童、农民工等社会弱势群体，和他们共享团圆，向他们传递节日温情。让空巢老人、孤寡老人享受到儿女般的关怀，让留守儿童感受到父母般的关爱，让外出务工人员体会到家庭般的温暖。

践行道德规范。要认真践行《崇义县市民文明手册》，自觉做到文明用语、文明餐饮、文明交往、文明出行、文明旅游、文明驾车、文明上网，自觉维护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营造良好节日氛围，展示文明崇义人形象。

秋风送爽，华灯绽放，让我们以更加健康的身心、文明的姿态、饱满的热情，开拓进取、奋发作为，为创建江西省文明城市、建设美丽幸福崇义贡献力量!祝全县人民中秋团圆、和谐美满!

倡议人:

时间:

勤俭节约文明过节倡议书篇五

广大党员干部、市民群众:

为深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响应《宝应县人民政府关于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通告》，营造文明、环保、平安、健康的生活环境，县委宣传部、县文明办发出如下倡议:

做不烧斗香、禁放烟花爆竹的践行者。广大党员干部、市民群众应自觉做到不购买、不运输、不存放、不燃烧燃放烟花爆竹和斗香。各级党政机关要督促单位职工，带头不燃放烟花爆竹、不烧斗香，广大党员干部要切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表率作用。

做不烧斗香、禁放烟花爆竹的宣传者。宣传、生态环境、城管、住建、教育等部门和各新闻媒体要积极宣传燃放烟花爆竹、烧斗香的危害性及相关政策规定。广大党员干部、公职人员、教育工作者、志愿者、中小学生对家庭成员、亲朋好友进行宣传，共同追求低碳环保、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

做不烧斗香、禁放烟花爆竹的监督者。生态环境、应急管理、市场监管、城管、住建等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严肃、及时查处违法生产、运输、经销烟花爆竹，违规燃放烟花爆竹的企业和个人。各在城单位，安宜镇、开发区各社区，物业管理部门要加强教育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应发挥主人翁作

用，主动抵制、劝阻燃放烟花爆竹、烧斗香行为，共同维护生活环境。各新闻媒体要对燃放烟花爆竹、烧斗香污染环境的典型问题进行曝光批评。

不烧斗香、禁放烟花爆竹，事关环境保护、事关群众健康。让我们积极行动起来，从自己做起，从现在做起，不断凝聚保护环境的正能量，为创建文明城市、共建绿色家园作出应有的贡献！

中共宝应县委宣传部

宝应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__年9月